

证券代码：430573

证券简称：山水节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瞿英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5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18年年度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否决《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56,541,550.73 元、资本公积 685.03 元、盈余公积 2,390,095.13 元。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50,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18年的财务情况,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8年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0,5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审计机构》
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50,5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增补傅延年为公司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董事瞿思危先生因个人原因不能再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责,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经

公司股东推荐，提名傅延年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傅延年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投资设立子公司》议案

1.议案内容：

1. 公司拟在云南昆明注册成立一家子公司，公司名称暂定为“云南山水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云南山水”。云南山水注册资金为 2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 2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0%。

2. 公司拟在湖南湘潭注册成立一家子公司，公司名称暂定为“湖南山水奥格瑞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山水奥格瑞”。山水奥格瑞由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雷梦、深圳市奥格瑞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注册资金为 8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 408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国风德赛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贺钰、陈显锋
-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0 日